

# 评定分离定标工作方案

根据《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办法》湘建监督〔2021〕107号及《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文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定标工作方案如下：

## 一、项目情况

本项目规划拆除原食堂建筑面积 5996.00 平方米，新建食堂建筑面积 7200.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57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1500 平方米。最大跨度 8.4 米，总层高 18.85 米，首层层高 4.65 米，2-3 层层高 4.5 米。主要内容为拆除并新建一中食堂，包括学生餐厅、教室餐厅、特色就餐区、后厨功能区、超市及库房、厨艺教室及附属用房、医务室、后勤办公室、设备用房等，以及食堂周边室外场地、绿化、硬化等配套工程，并完善周边设备管线、智能化设计等。具体建设内容详见图纸及其它相关资料。

## 二、定标方式

根据《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办法》（湘建监督〔2021〕107号）第三十条规定，本项目采用评标委员会推荐不超过 3 个不排序的中标候选人，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人的定标方式，即“评定分离法”确定中标人。

根据《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文件》，评定分离的方式分为三种，分别为票决法、报价竞争法和因素法。本项目招标文件评定分离法选择采用票决法，由招标人组建定标委员会，定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同时设 2 名监督委员负责全过程监督。定标委员会委员

遵循择优的原则，独立行使投票权。

### 三、实施步骤

#### （一）推荐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采用湘建监督〔2021〕107号文件规定的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共5人，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审，推荐了不排序的3名中标候选人，名单如下（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附名单）：

#### （二）成立定标委员会

定标会议前成立定标委员会，定标委员由5名委员组成，另设2名监督委员。

#### （三）召开定标会议

会议议程安排如下：

主持人：湖南晟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

1、宣读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主任委员、委员及监督委员名单（附件1、2）。

2、宣读定标纪律。

3、签订廉洁自律承诺书（附件3）。

4、定标委员会主任委员组织查阅有关中标候选人的信息、投标文件、评标报告等资料。

5、投票。在监督委员监督下，由定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进行投票，每个定标委员只能投票推荐一个中标人，每人只能计算一票（附件4）。

6、唱票。由主任委员宣读每个定标委员会委员投票情况及投票理由。

7、定标。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定标委员会决定中标人，并根据定标结果形成书面定标报告（附件 5、6）。

#### **（四）定标纪律**

1、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定标工作，在定标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各定标委员会委员独立为本工程提供定标意见，并对自己的定标意见承担责任。

2、定标委员会委员与各中标候选人存在直接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定标客观公正的，应主动回避，招标人补充相应定标委员。

3、严格遵守定标工作纪律，不得向外泄露定标情况及涉及中标候选人商业秘密的信息。

4、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不正当竞争或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委员报告。

5、在定标活动中自觉接受监督委员的监督和管理。

#### **四、注意事项**

1、关于定标委员会委员的组建，定标委员会委员原则上需具备相应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除招标人领导班子成员担任定标委员会委员外，可适当吸收相关专业人员参加。

2、监督委员由招标人内设纪检监察机构工作人员或上级机关派驻纪检监察机构工作人员担任。

3、定标会议应全程录音录像，参加定标会议的相关人员将手机关机，并在定标过程中，不得将手机拿出。

4、监督人员、定标委员会委员与中标候选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应主动申请回避。

5、招标人、定标委员会委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应当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外透露定标委员会委员名单、中标人推荐以及与定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附件：

附件 1：定标委员会委员情况登记表

附件 2：定标监督委员情况登记表

附件 3：廉洁自律承诺书

附件 4：票决定标投票表

附件 5：定标委员会委员定标投票统计表

附件 6：定标报告

招 标 人：

招标代理机构：

2024 年 月 日

附件 1：

## 定标委员会委员情况登记表

招标人	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湖南晟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工程名称	岳阳市第一中学食堂拆除重建项目				
定标时间	2024 年 月 日				
招标文件要求	定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				
定标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到场情况	备注 (主任委员、委员)
1					
2					
3					
4					
5					
招标代理机构（签字/时间）					

监督委员签字：

日期：2024 年 月 日

附件 2:

## 定标监督委员情况登记表

招标人	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湖南晟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工程名称	岳阳市第一中学食堂拆除重建项目				
定标时间	2024 年 月 日				
监督委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到场情况	备注
1					
2					
招标代理机构（签字/时间）					

日期：2024 年 月 日

附件 3:

## 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进一步提高廉洁自律意识,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本人作为岳阳市第一中学食堂拆除重建项目施工招标定标委员会委员,郑重承诺: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法律及有关部门关于招投标的法规、规章,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
2. 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进行定标,并对定标意见承担责任。
3. 履行保密义务,遵守定标纪律,不私下接触中标候选人,不收受他人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泄露定标会议的任何情况。
4. 严格遵守定标回避制度,当发现自己与投标人存在直接利害关系时,主动回避。
5. 自觉抵制招投标违法违规行为,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调查取证工作。
6. 自觉服从监督委员的监督。

承诺人: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 票决定标投票表

工程名称	岳阳市第一中学食堂拆除重建项目
不排序的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人及理由	投票推荐中标人为：  投票理由：

定标委员签字:

2024 年 月 日



附件 5:

## 定标委员会委员定标投票统计表

项目名称：岳阳市第一中学食堂拆除重建项目

定标委员中标 候选人				备注
				主任委员
得票数	票	票	票	
中标人				
定标委员会委 员（签名）				

主任委员（签字）：

监督人员（签字）：

日期：2024 年 月 日

附件 6:

## 定标报告

工程名称	岳阳市第一中学食堂拆除重建项目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不排序）		公示时间	
定标方法	票决法		
定标时间、地点			
定标委员会委员名单			
投票情况			
定标结果			
定标办法操作概况			
其它需要说明的事情			

招标人（盖行政公章）：

定标委员会主任（签名）：

监督委员（签名）：

日期：2024 年 月 日